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善凝新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工 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2 013
用人单位名称	嘉善凝新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善县天凝镇塘北路 39 号	联系人	杨琴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张锋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张锋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张锋, 姜浩冬		
调查时间	2025-02-14	用人单位陪同 人	杨琴
检查范围	生产车间、端板车间、钢筋车间、端板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(非高原), 噪声, 氧化镁烟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 氮)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2 含量<10%) (呼尘)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2 含 量<10%) (总尘), 游离二氧化硅, 电焊烟尘(总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2 含量≤50%) (呼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2 含量≤50%) (总尘), 紫外辐射, 臭氧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2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 员	姜浩冬, 张锋		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2-17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杨琴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端板车间电焊岗位、生产车间码吊岗位、铲车上料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6 个点、个体 2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2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9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2 月 27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